

文化建设：明清徽商发展的生命线

厦门大学教授 王日根

徽州商帮到清朝时发展到鼎盛时期，其成功的秘诀在于高举文化建设的大旗，呈现出与传统社会环境的高度相融性。

徽商视科举为第一等生业，经商乃是求其次。经商者或为改善家庭经济状况而经商，或在科举及第后收拾起货担过上官绅的生活。即使在经商时，他们亦时刻打着奉儒学为圭臬的旗帜，有的经商之暇仍在业儒，有的则于经商成功后与士子交往，他们甚至将自己的会馆也命名为“书院”，供奉朱熹。在扬州的徽商经常与来自徽州的士人组成诗社、文会，经常诗酒唱和，士和商都彰显了较高的文化素养，这是保证徽商遵守“先义后利”“诚信经营”的重要前提。

徽商在汉口等地建造紫阳书院，俗称新安会馆。这种礼俗性会馆组织试图把宗族文化网络移植到商人会馆的运作之中，通过儒学道统大师（如朱熹、王阳明）的文化意义来强化其身份意识。这样的会馆组织与传统社会结构有着相互耦合的关系，很大程度上能够为会馆内部的商人争取更大的商业资源，降低经营成本，促进其商业成功。

徽州籍的仕宦对新安会馆的建成与维护往往起着关键作用，他们瞻谒书院、酌酒祭文、宣讲圣谕等，实质是在为书院的建设树立一种权威；他们凭借自身的身份地位为会馆的建设提供论证，利用手中掌握的权力和权威处理会馆建设面临的种种问题。

徽商将大量的商业利润回归故土，过去均认为是挥霍浪费，让商业资本流失。但实际上，徽商在祖籍地的文化建设为徽商纵横商海、跻身官途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因为他们在祖籍地的文化建设中发扬了许多传统文化美德，因而赢得了官府的认识和世人的尊崇。如果说徽商在客地的文化建设着重于“诚信”“儒雅”的话，那么徽商在家乡的文化建设则更多地体现为对儒家伦常的坚守，这对社会和谐稳定的意义更加直接。